

郭灿金 许晖

# 趣读史记

——不可不知的四十九个《史记》人物

一部史家绝唱，一曲无韵离骚。《史记》作为我国史学的典范之作和不朽的文学经典，一直被后世所欣赏、阅读和研究。本书作者是两位年轻的学者，他们以新奇、别致的现代观念和现代视野，对《史记》所涉众多人物逐一品评。论古而鉴今，深刻、犀利；品人解事，妙语迭出，让人捧腹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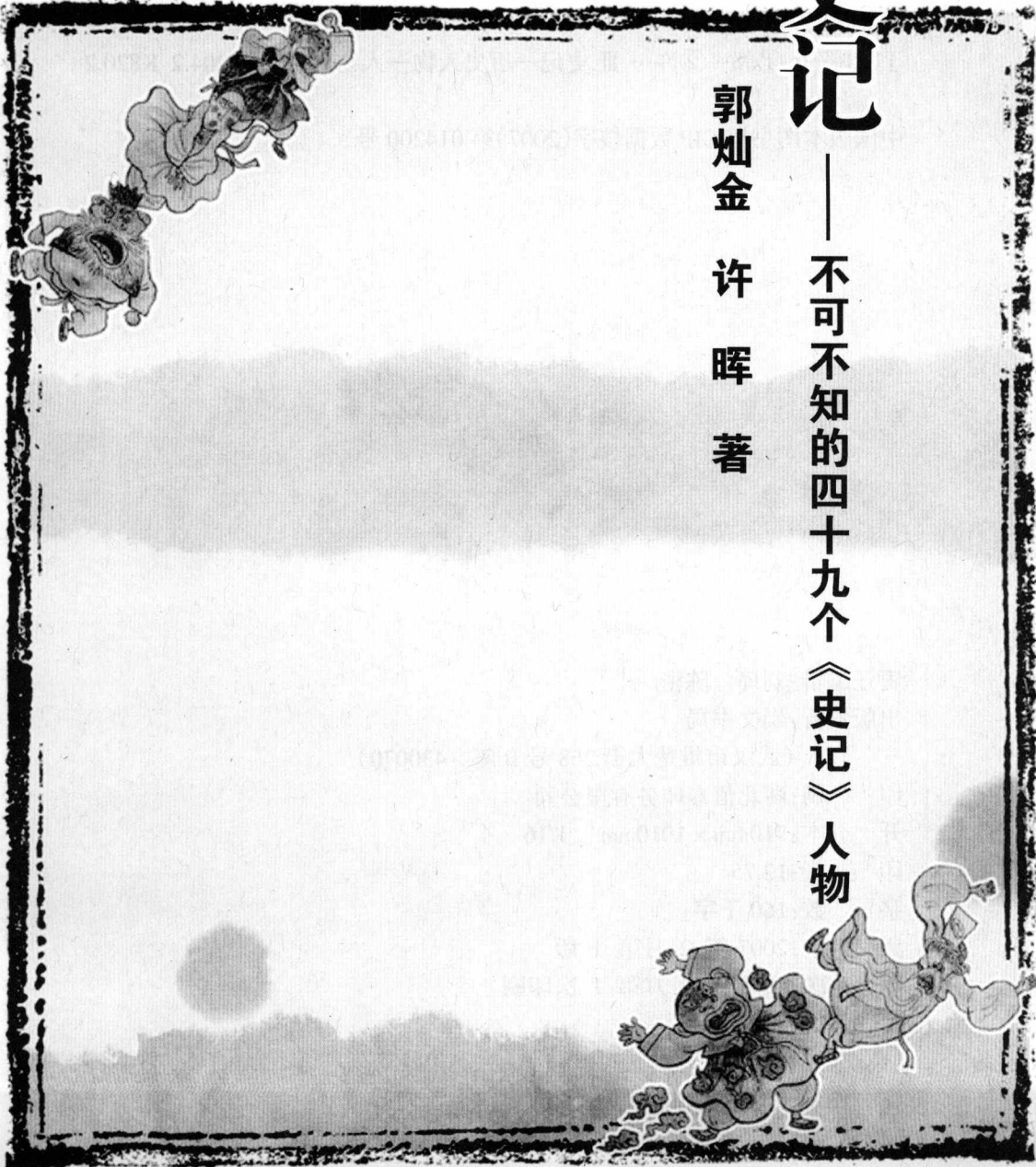
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 
崇文书局

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 
崇文书局

# 趣读史记

郭灿金  
许晖 著

——不可不知的四十九个《史记》人物

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趣读史记:不可不知的四十九个《史记》人物 / 郭灿金,许晖著. — 武汉:崇文书局,2007.2

ISBN 978—7—5403—1130—8

I.趣… II.①郭…②许… III.史记—历史人物—人物研究 IV.K204.2 K820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014200 号

责任编辑:刘瑾 陈彬

出版发行:崇文书局

(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B 座 430070)

印刷: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:710mm × 1010mm 1/16

印张:12.75

字数:160 千字

版次:2007 年 2 月第 1 版

印次:200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20.00 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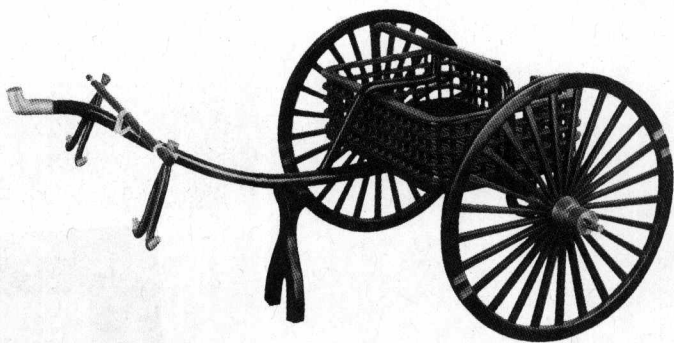
(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本社负责调换)



目录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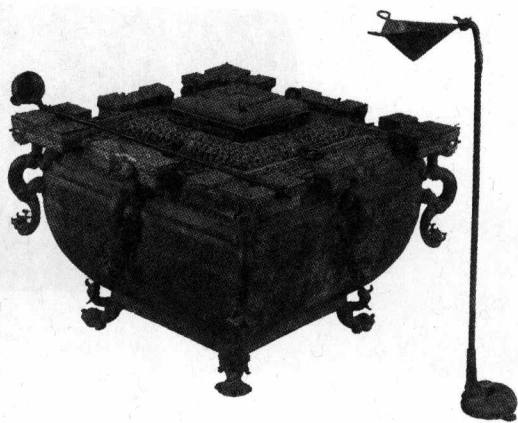
## 【目录】



### ◎(本书人名按英文字母顺序排列)

- ◎阿娇:我不恨皇帝,只恨文学家 /001
- ◎褒姒:我不笑,是因为时辰未到 /005
- ◎伯夷:饿死也不食周粟,干吗不出国? /008
- ◎曹参:你醉酒是量小,我醉酒是境界 /013
- ◎陈平:远大前程从富婆开始 /018
- ◎淳于髡:怎样给领导提意见 /022
- ◎邓通:我就是倭幸的“行业标准” /025
- ◎东方朔:敢笑李敖不撒娇 /028
- ◎窦太后:不要!不要! /033
- ◎范雎:从厕所里爬出来吧,给你自由 /038
- ◎樊哙:死都不怕,还怕喝酒吃肘子? /043
- ◎范蠡:失去西施之后怎么活? /047
- ◎冯唐:年龄怎么能成为一个人出名的理由 /051
- ◎高渐离:你死了,秦始皇交给我吧 /055
- ◎灌夫:可以喝醉,但不能乱说 /059
- ◎贯高:活有活的理由,死有死的追求 /063
- ◎郭解:游侠一谦虚,名声就很大 /066
- ◎韩长儒:口才成就大业 /070





- ◎ 侯嬴:看看人家的导演好不好色 /075
- ◎ 黄石老人:因为你需要,所以我存在 /079
- ◎ 汲黯:遇到这个人,皇上只好保持沉默 /082
- ◎ 黥布:我受刑,我成功,我灭亡 /087
- ◎ 李广:有些错永远不能犯 /090
- ◎ 李牧:让我打仗?我就“拖”/097
- ◎ 酈食其:文雅的不行,就来粗野的吧 /100
- ◎ 李园:兄妹同谋,篡了楚国的天下 /106
- ◎ 刘敬:牺牲一代女人的胸脯证明匈奴 /110
- ◎ 卢绾:邦哥,我也不想反啊,只是我实在心里不踏实 /114
- ◎ 栾布:两个变态一相逢,便胜却人间无数! /118
- ◎ 吕雉:中国第一只凶猛的野鸡 /123
- ◎ 冒顿:单于的冷幽默,惹恼了吕后 /127
- ◎ 聂政:姐姐,今夜,我不关心人类,我只想你 /131
- ◎ 蒯通:智商、情商我第一 /135
- ◎ 申屠嘉:不管是男宠还是改革家,杀! /139
- ◎ 石乞:杀人是使命,被杀是宿命 /143
- ◎ 缙萦:有个见死不救的爹怎么办? /146
- ◎ 田横:一人自杀,五百人集体自杀 /149
- ◎ 王生:这托当得有水平 /153





- ◎ 吴起：问世间情为何物？答曰：废物 / 156
- ◎ 伍子胥：用空洞的双眼，目击你的死亡 / 161
- ◎ 袁盎：真理就是狗皮袜子 / 165
- ◎ 优孟：倡优的歌声有些刺耳 / 169
- ◎ 张汤：小时候给老鼠判刑，长大就成了酷吏 / 172
- ◎ 赵襄子：玩的就是冷幽默 / 176
- ◎ 郅都：司马迁，你弄得我比窦娥还冤 / 179
- ◎ 中行说：逼我出使匈奴，我就给你好看 / 182
- ◎ 周昌：被皇帝骑在头上还要骂皇帝 / 185
- ◎ 周亚夫：乱讲原则，饿死活该 / 188
- ◎ 子路：唯一敢打孔子爆栗的弟子 / 192





## 阿娇：我不恨皇帝，只恨文学家

“金屋藏娇”当然称得上是一段佳话。伴随这段佳话的，则是东窗之内的密谋，上流社会女人之间的勾心斗角。

刘荣和刘彻都是汉景帝的儿子。所不同的是，刘荣是太子，刘彻不是；刘荣的母亲是栗姬，刘彻的母亲是王夫人。

刘荣贵为太子，当然是上层社交圈关注的焦点，在众多关注的眼睛中，就有一双是长公主刘嫫的。刘嫫是帝国数一数二的人物，她是窦太后的掌上明珠，和汉景帝是一娘同胞，人称长公主。“长”是个敬称，并不是说她长得修长。按汉朝的惯例，皇帝的女儿称“公主”，皇帝的姐妹称“长公主”，皇帝的姑妈则称“大长公主”。汉朝的上流社会还流行近亲结婚，总是喜欢自己人搞自己人，其目的无非是亲上加亲，肥水不流外人田。长公主刘嫫有个宝贝女儿阿娇，谁能配得上呢？在那样的时代氛围里，刘嫫自然就打起了太子的主意。是啊，在整个国家之内，除了太子，谁还能配得上阿娇呢？做了太子的老婆将来才可能成为皇后，母仪天下啊！

长公主虽然有意将女儿嫁给太子，但有人却不领情，这人就是太子的妈妈栗姬。长公主有个爱好，平时喜欢给自己的亲弟兄汉景帝拉皮条，汉景帝身边的美女几乎都是长公主给介绍过去的。身边的美女多了，景帝自然就顾不上栗姬，弄得栗姬整天处于饥渴半饥渴状态。栗姬不恨景帝，只恨给景帝拉皮条的长公主。可是恨归恨，皇帝的一个妃子又能把风头正劲的长公主怎么样呢？当听说长公主想高攀太子，栗姬恼怒地想，太子是我的孩子，你他妈



别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了！主意一定，栗姬对长公主拉下脸来，明确拒绝了长公主的要求，坚决不应允亲事。

在栗姬这里碰了钉子，长公主很快就把目光瞄向了刘彻。这次她改变策略，直奔主题，她当面问刘彻愿不愿意娶阿娇做妻子。那时刘彻还是小孩子，对男女之事一窍不通，也不知道妻子是个什么概念，见姑姑这么问，便信誓旦旦地说：以后如果能娶阿娇做妻子，我就要亲自造一栋金屋子给她住（“若得阿娇，必以金屋贮之”）。长公主大为满意，一见汉景帝就把刘彻的豪言壮语给学了过去。景帝是个很内敛的人，见儿子有这样的气魄，心中非常高兴，立即同意了这门亲事。

后来的事情就比人们想的要复杂了。自从刘彻和阿娇确立了婚姻关系，长公主就开始处处打压栗姬和刘荣，时时赞扬王夫人和刘彻。在长公主全力以赴的帮助之下，刘彻顺利取代了哥哥刘荣当上了太子。因此，在少年刘彻纯洁情怀的背后，却是长公主煞费心机的阴影。“金屋藏娇”的温馨顿时让人有了异样的感觉。

公元前140年，刘彻即皇帝位，陈阿娇则顺利成为皇后。谁知“金屋主人”陈皇后的生活并不幸福。因为婚后十余年无子，陈皇后非常焦虑，为生孩子，求医看病花钱达九千万铢，最终也没解决问题。焦虑之下，陈皇后的姿容自然大受影响。不知不觉之中，当年的阿娇慢慢成了黄脸婆。

花开两朵，各表一枝。

爱拉皮条的长公主成为了一个榜样，后人也学得有模有样。能活学活用的是平阳公主，平阳公主是汉武帝的姐姐。受长公主的启发，在刘彻登上皇位之后，她开始大肆搜罗天下美女，养在家中，以备皇帝不时之需。某日，汉武帝驾幸平阳公主府邸，对平阳公主搜罗来的歌女卫子夫一见倾心。从此，卫子夫走进了深深的皇宫并平步青云。

进宫不久，争气的卫子夫就顺利地为汉武帝生出了男孩。这是汉武帝的长子，名刘据。六年后，备受汉武帝宠爱的刘据被立为太子，卫子夫的荣宠也达到了极点，随之而来的，便是卫氏一门的封爵封侯。卫子夫的弟弟卫青、外甥霍去病也因此得到了施展才华的机会，“卫青不败由天幸”，在反击匈奴的战争中立下了汗马功劳。

当年专宠的阿娇自然被疏远了。妒火和怒火将一贯娇贵的阿娇折磨得



玉舞人(西汉)

痛不欲生，她又哭又闹又上吊，几次差点儿死去，更是弄得汉武帝大倒胃口。

为使汉武帝回心转意，阿娇棋走险招，收买巫女，让其对卫子夫施展巫术。后此事败露，汉武帝大为光火，他派张汤“治皇后巫蛊狱”。受此案件牵连，被诛者竟达 300 余人。祸首阿娇自然不能幸免，最后只得交出皇后印绶，并被打入冷宫——长门宫。从前令汉武帝心醉神迷的阿娇已不复存在。

阿娇曾作过最后的努力——花巨资请著名文学家司马相如作《长门赋》，以表达内心的凄苦，想以此赢得汉武帝的垂怜。谁知这篇赋虽然写得凄楚哀婉，却最终于事无补。阿娇高估了文学的力量，高估了文学家的能力，最终文学和文学家的面子和阿娇一起被弄得灰头土脸，狼狈不堪。拿了别人的



钱,却帮不了别人的忙,文学何用,文学家何用?我想,阿娇最痛恨的人,一定是文学家。

阿娇终与皇帝没有再见。

### 【个性点评】

“金屋藏娇”听起来是个爱情传奇,而对于策划者来说则是一场阴谋,一场初级版的宫廷政变。对当事者来说,则只是此情不再的感伤,刻骨铭心的痛苦回忆。因此,和“金屋藏娇”联系在一起的,是皇位,是争风吃醋,是个人恩怨的集中展示。

辛弃疾后来叹道:“长门事,准拟佳期又误。蛾眉曾有人妒。千金纵买相如赋,脉脉此情谁诉?”因此,出自真性情的“金屋藏娇”之诺固然是段佳话,但这段佳话的传奇色彩在长公主的心机和阿娇后来命运的衬托之下,却无可奈何地越来越淡了。

因此,在现代语境中,“金屋藏娇”似乎也演变成了一个深具暧昧色彩的词语,那些住在金屋子里的女人好像总是“二奶”。



## 褒姒：我不笑，是因为时辰未到

周幽王十分为难：自己的这个宠妃褒姒，论容貌当然是天下一等一的美女，可就是不爱笑，自打进宫之后，还没有见过她一展欢颜。

周幽王从来没有怀疑过褒姒的身世。褒姒的身世说来话长，要一直追溯到夏朝。

大概是夏朝的末代皇帝桀在位的时候，有一天有两条龙栖在院子里，说：“我们是褒国的先君。”夏桀赶紧让太史占卜，结果，杀、赶走、留下来都不吉利，吉利的是把龙的唾液收藏起来，这是龙的精气所在。于是夏桀搭起祭坛，摆下币、帛等祭品，还当场作了一篇颂词，表达了收集二龙口水的虔诚愿望。两条龙享受完祭品，听完阿谀之词，心满意足地离去，留下了唾液。

夏桀把唾液装在珍贵的木匣子里，兢兢业业地珍藏起来。夏朝灭亡后，木匣子传给了殷；殷亡后，又传给了周。历经三代一千余年，皆视之为禁忌，无人敢打开。到了周厉王末年，周厉王这个冒失鬼好奇地打开木匣子，想看看里面到底装着什么东西。结果发现龙的唾液既没有蒸发，也没有凝固，还保持着液体状态。这个木匣子就是人类历史上最早的冰箱。

木匣子一打开，龙的口水就遍流庭院，一发而不可收拾。周厉王一看傻了眼，万般无奈之下，找来一大群妇女裸体鼓噪，除魔驱邪。那唾液遭遇到这种诅咒，于是化作“玄鼃”，就是变成了一只黑色的大蜥蜴，潜入后宫。一个年轻的宫女正往外走，劈面遇见了这只大蜥蜴，像所有圣人的母亲一样，心中感应，若有所动，长到出嫁的年龄就奇怪地怀了孕，因此被囚禁了起来。

这一胎一直怀了四十年，直到周厉王的儿子周宣王在位的时候，才生下一个来历不明的女婴。因为是“无夫而生子”，生得又是如此的旷日持久，宫女顶不住来自朝野的舆论压力，恐惧之下，就把这个女婴随便扔到了路旁。

周宣王时，国势已经衰落，国运相应地也就被奇异的事件所笼罩，甚至于有童女到处传唱着一首童谣：“檠弧箕服，实亡周国。”桑木做成强弓，细草编成箭袋，周王国不再存在（柏杨译文）。周宣王听到后，立刻下了不准贩卖“檠弧箕服”的禁令。谁知事情就有这么凑巧，恰巧有一对夫妇在贩卖这两件东西，周宣王派人把他们抓起来，要砍他们的头。夫妇二人连夜逃亡，途中，恰巧在路旁看见那个宫女抛弃的女婴，正在夜啼，哭得上气不接下气。二人动了怜悯之心，遂收留了这个弃婴。此后，夫妇二人一路逃亡到褒国，在褒国定居下来。那个弃婴也渐渐长大，出落得花容月貌，养父母给她取名叫褒姒——姓姒名褒。姓姒是追溯到夏朝褒国二君化龙吐涎之事，夏朝国姓为姒；名褒是为了纪念她在褒



曾侯乙墓出土的蟠螭纹铜鉴缶。此器造型奇特，为罕见精品，方鉴与方尊缶之间有空隙，可置冰块，是古代的“冰箱”。



国保住了小命,获得了新生。

这么复杂曲折的经历,周宣王的儿子周幽王怎么可能知道?周幽王继位后,这位著名的亡国之君,同所有的亡国之君一样,残暴、昏庸、淫荡,不顾百姓死活,遍选天下美女充实后宫,重用佞臣虢石甫。朝中大臣、褒国国君褒珣的劝谏之言非但不听,还将褒珣下狱治罪。褒国为了营救褒珣,遂进献美女褒姒,以赎其罪。果然,周幽王三年(公元前779年),一见到褒姒的美色,周幽王就惊为天人,放了褒珣不说,还在褒姒生下儿子伯服之后,废掉原来的皇后申后和太子,封褒姒为皇后,伯服为皇太子。看到这种情况,太史伯阳感叹说:“祸害已经形成了,周即将灭亡了!”

周幽王爱煞了褒姒,百般取悦美人,抓耳挠腮搜肠刮肚想出了无数的馊主意,褒姒就是铁面无私,坚决不笑。在佞臣虢石甫的撺掇之下,周幽王居然想出了“烽火戏诸侯”的著名“奇计”,在骊山大举烽火。待各路诸侯快马加鞭赶来勤王,才发现是一个骗局。看到诸侯们劳累、困惑继而愤怒的表情,看到山下万马奔腾、人仰马翻却无功而返的尴尬场景,褒姒毫无心肝地大笑起来。一而再,再而三,周幽王兀自陶醉在美人开颜的喜悦之中,哪里料得到“一笑倾国”啊!被废的申后的父亲申侯,联络缙国和西夷戎狄进攻周幽王,周幽王再举烽火征兵的时候,屡屡受骗的诸侯再也不上当了。“遂杀幽王骊山下,虜褒姒,尽取周赂而去”,西周灭亡。

褒姒被掳去后,下落不明。

### 【个性点评】

褒姒不爱笑,毫无疑问并非生理性的原因。她一生命运坎坷,追溯源头,那个碰见大蜥蜴因而怀孕四十年的宫女的命运才更加悲惨:不仅亲手遗弃了亲生女儿,而且终身都生活在失去女儿的痛苦之中。褒姒显然是复仇天使,她是上天派来替母亲复仇的:报复周厉王打开“冰箱”致其怀孕的仇,报复周宣王逼迫她遗弃女儿的仇。最后,在红颜一笑之中结束了西周四百年的统治。



## 伯夷：饿死也不食周粟，干吗不出国？

中国史上最为著名的洁行之士，无疑是伯夷和叔齐。在他们之前还有一个洁身自好的隐士许由。尧做皇帝的时候，听说许由是贤人，就想把天下让给他。许由听到这一风声，赶忙隐遁到颍水之阳的箕山。箕山在今天的河南登封，紧邻着天下之中的中岳嵩山，因为许由死后葬在这里，箕山又称许由山。尧又召许由做九州长，许由这次连听都不愿听了，跑到颍水之滨洗耳朵



采薇图(南宋 李唐):此卷画伯夷、叔齐不食周粟,在首阳山采薇代食的故事。



去了。这时，刚好巢父牵着牛犊来饮水，就问许由何以洗耳。许由说：“尧召我做九州长，我痛恨听到这件事，所以洗耳。”谁知巢父讽刺许由说：“你如果住在高岸深谷之中，与人不相往来，谁能见到你？你本性就浮游，想用这种方法沽名钓誉而已，别污了牛犊的口。”说完牵着牛犊去上游饮水了。

伯夷、叔齐是辽西小国孤竹君的长子和三子。父亲欲立叔齐，父亲死后，叔齐不愿继位，要让给伯夷。伯夷也不愿继位，逃走了。叔齐步伯夷的后尘也逃走了。国人遂立二子。伯夷、叔齐听说西伯昌（周文王）善养老，就投奔他而去。到了周的都城岐下（今陕西扶风），西伯昌刚死，周武王继位，把父亲的木制灵位载在战车上，正准备东进，讨伐以朝歌（今河南淇县）为都的纣王。伯夷、叔齐不顾安危，勒住武王的马缰劝谏说：“父亲死了不葬，却发动战争，能说是孝吗？以臣弑君，能说是仁吗？”姜太公称许伯夷、叔齐是义人，派兵丁搀扶着他们离去了。

伯夷、叔齐指责武王伐纣是不孝不仁。

武王以正义战争胜利者的名义，荣登大位，谥父亲周侯西伯为周文王，中国史上正统的谱系确立了。“伯夷、叔齐耻之，义不食周粟，隐于首阳山，采薇而食之。”在伯夷、叔齐眼中，周王朝是不孝不仁得来的天下，因此他们以





周王朝为耻，不食周粟，隐居首阳山，靠采薇维生。

采薇而食的日子并不好过，鲁迅先生在《故事新编·采薇》这篇小说中甚至给伯夷、叔齐列了一个薇菜的食谱：薇汤，薇羹，薇酱，清燉薇，原汤焖薇芽，生晒嫩薇叶……蜀汉谯周在《古史考》中记载了一个伯夷、叔齐饿死的传说：

野有妇人谓之曰：“子义不食周粟，此亦周之草木也。”于是饿死。

这是一个尖锐的指控。薇也是周朝的草木，你们不食周粟，却食周的草木，性质有何不同？面对这个尖锐的指控，伯夷、叔齐的道德优越感现出了巨大的裂痕，不能两全之下，只好饿死了事。

死前，伯夷、叔齐作了一首歌：

登彼西山兮，采其薇矣。以暴易暴兮，不知其非矣。神农、虞、夏忽焉没兮，我安适归矣？于嗟徂兮，命之衰矣！

上那西山呀采它的薇菜，  
强盗来代强盗呀不知道这的不对。  
神农虞夏一下子过去了，我又哪里去呢？  
唉唉死罢，命里注定的晦气！

（鲁迅译文）

孔子曾经评价过伯夷、叔齐的品行，说：“伯夷、叔齐，不念旧恶，怨是用稀。”意思是伯夷、叔齐不记旧仇，怨恨自然就少了。可是孔子的下一句评语——“求仁得仁，又何怨乎？”——却有些一厢情愿，因为伯夷、叔齐临死前作的这首歌，明明是一首怨歌，尤其是尾句“我安适归矣？于嗟徂兮，命之衰矣”，怨恨的意思清清楚楚，所以司马迁才会觉得二人的情绪异样。可惜司马迁没有深入追究下去，只是发出了“好人早夭，坏人长寿”的慨叹。

在我看来，伯夷、叔齐的“洁”类似于许由洗耳的“洁”。虽然伯夷、叔齐一眼就看穿了中国史循环论的弊病——“以暴易暴”，但是避开“以暴易暴”的